

# 九十學年度工學院臨時院務會議 會議記錄

日期：民國91年3月28日

時間：1：30PM

地點：工學院會議室

主席：薛敬和院長

會議記錄：陳莉莉

出席人員：方富民主任、沈君洋主任、盧重興主任（鄭曼婷代）、戴憲弘主任、薛富盛主任、莊書豪主任、王國禎主任、褚炳麟委員、林其璋委員、陳志敏委員、魏銘彥委員、盧至人委員、楊錫杭委員、楊鴻銘委員、郭正雄委員

列席人員：張立信助理教授

請假人員：吳威德委員、簡瑞與所長、楊谷章主任、陶金旭委員、謝忠岳助教、李慶峰先生

## 一、主席報告：

今天召開本次臨時院務會議主要是為了提昇本院學術研究風氣及教學品質，需有相關辦法配合實施。惟中興大學教師評鑑準則（草案）已召開公聽會並經多次討論，但各方意見尚未整合完成，至今並未通過實施。不過為了配合學校發展「台灣綜合大學系統」及研究型大學，本院實有必要率先訂定工學院教師評量辦法並付諸實施。因此今天請各位委員就草案內容提供意見。

## 二、會議決議：

關於本院是否訂定教師評量辦法，經充分討論後，在場16位院務會議代表，以舉手表決方式，結果14票贊成通過訂定本院教師評量辦法，且分為新進教師及現職教師兩種方式辦理。

1. 「工學院新進教師評量辦法（草案）」經逐條討論與表決，修訂通過條文如附件一。

3. 有關現職教師之「工學院教師評量辦法（草案）」將再擇期召開「擴大院務會議」，與本院所有老師充分討論、集思廣益，列舉更多可免受評量之優良教師資格條件，藉以使本辦法更完備。

4. 「工學院新進教師評量辦法」之評分表（草案）如附件二，請各位主任及委員於四月二十日前將修正意見送院彙整。

5. 若校方通過中興大學教師評鑑準則，將即召開院務會議進行工學院教師評量辦法之修訂事宜。

## 三、散會：16：30

